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3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 6 名董事对所议事项进行了表决，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董事人数符合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优先股股息发放方案的议案》

由于公司在优先股股息支付日前 12 个月内发生了向普通股股东支付股利的情形，触发公司章程和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募集说明书所规定的强制付息事件，因此公司向优先股股东派发本年度的优先股股息。同意公司按照以下方案向优先股股东发放股息：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发行第一期优先股，计息日为 2019 年 8 月 26 日—2020 年 8 月 25 日，以第一期优先股发行量 0.9 亿股为基数，按照 5.10% 票面股息率，向全体优先股股东派发股息每股人民币 5.10 元（含税），共计 459,000,000 元（含税）。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发行第二期优先股，计息日为 2019 年 10 月 16 日—2020 年 10 月 15 日，以第二期优先股发行量 0.55 亿股为基数，按照 4.70% 票面股息率，向全体优先股股东派发股息每股人民币 4.70 元（含税），共计 258,500,000 元（含税）。

公司普通股股东不参与上述优先股股息发放。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额赎回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145 亿元优先股的议案》

(一) 同意公司全额赎回于 2015 年非公开发行的 145 亿元优先股。

(二)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该事项并且发表独立意见。

(三) 本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赎回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全面预算编制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墨西哥玛雅铁路拉玛特第一标段联营体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设立玛雅铁路拉玛特第一标段联营体公司，英文名称为 CONSORTIUM LAMAT SECTION 1，注册地为墨西哥首都墨西哥城，公司出资 35 万比索（约 1.75 万美元），持有联营体公司 35% 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为约翰霍兰德公司竞标提供的母公司保证授权书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约翰霍兰德出具母公司保证的被授权人士变更为公司副总裁、海外事业部总经理陈重，由其代表中国交建在本授权书有效期内为约翰霍兰德公司竞标出具投标保证金及相关文件，该授权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13 日，同时废除对原授权人士的所有授权权限。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投资业务总体预算方案的议案》

(一)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境内项目投资预算，计划新签投资合同额 1,800 亿元。

(二) 本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 2020 年度投资业务总体预算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交建关联（连）交易管理方案>的议案》

同意《中国交建关联（连）交易管理方案》，公司及附属公司在充分发挥业务协同的基础上，可以合理、合法开展关联（连）交易，不断提高基础管理水平，降低合规风险，保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连）交易类型及交易上限计划的议案》

(一) 同意增加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连）交易类型及交易上限计划。

(二) 2019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交天和增加注册资本金及所涉关联（连）交易的议案》，至 2020 年 6 月 4 日完成上述增资事宜。由于中交天和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简称中交天和）的股权变动，根据《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有限公司上市规则》，中交天和为公司的关联附属公司，与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有限公司上市规则项下关联交易。

(三) 据预测，自 2020 年 6 月 4 日起，2020 年度中国交建与中交天和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简称中交天和）产品购买服务类别关联交易上限 21 亿元，产品租赁服务类别关联交易上限 29 亿元，金融服务类别关联贷款余额(含利息)交易上限 5.1 亿元。

(四)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且发表独立意见。

(五)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刘起涛先生、宋海良先生、刘茂勋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盐城市快速路网三期工程 PPP 项目投资总额调整增加

项目资本金所涉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附属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一公局集团）、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简称三航局）分别增加对盐城市快速路网三期工程 PPP 项目的资本金投入 10,300 万元，共计 20,600 万元。

（二）盐城市快速路网三期工程 PPP 项目系一公局集团、三航局与关联（连）方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振华重工，系公司的关联方）共同投资的项目，本次增加注册资本金属于关联（连）交易，涉及关联（连）交易金额 20,600 万元。

（三）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且发表独立意见。

（四）本议案涉及关联（连）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刘起涛先生、宋海良先生、刘茂勋先生已回避表决。

（五）本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增加盐城市快速路网三期工程 PPP 项目资本金的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9 日